



10680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上櫃代號：4944
 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親自辦理地址：台北市大安區信義路四段236號3樓
 郵寄專用信箱：台北郵政第96-877號信箱
 服務代理專線：(02)2326-8818 網址：http://www.honsec.com.tw
 股東會24小時語音專線：(02)2326-8819

103年股東常會通知請先拆閱

※服務營業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九點至下午四點三十分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2154號

平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 台啓

※本服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含股東之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電話、住址等辨識個人資料及集保帳號、銀行帳號、股數等財務與投資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所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服務代理部。

※ 注意 事項

貴股東鈞鑒：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不便之處尚祈見諒。

本公司服務代理部營業地點如下：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敬啓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印鑑卡
內部代號：0070

戶名			戶號	
身分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上			
電話	股東印鑑			
電子信箱				
經辦核印				
啓用日期				

※貴股東如為新戶，請填妥印鑑卡及身分證正反面影本一份寄回。
 ※本服務代理部所蒐集之個人資料(含股東之姓名、身分證統一編號、護照號碼、電話、住址等辨識個人資料及集保帳號、銀行帳號、股數等財務與投資資料)，僅會在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為處理及利用，相關資料將依法令或契約所約定之保存期限保存，貴股東如欲行使相關權利，請逕洽本服務代理部。

簽名或蓋章(親自出席) (委託出席者請蓋背面委託書)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103年股東常會 <input type="checkbox"/> 親自 <input type="checkbox"/> 委託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3年6月23日(星期一)上午九時 地點：新竹科學工業區新竹縣寶山鄉研新一路16號本公司會議室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通訊地址：	
股東戶名：	

(本聯請勿自行撕開)

【附件】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
募集轉換公司債合理性及必要性之評估意見**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元大或本公司)接受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兆遠或該公司)之委託，針對兆遠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募集轉換公司債乙案，出具私募必要性及合理性之評估意見，本意見書僅供該公司董事會或股東會參考或向主管機關呈報之用，不得因其目的而引用、傳聞、參考、提及本意見書整體或部分內容。

本意見書係以民國103年5月9日為評估基準日，評估過程係依據兆遠提供之資料及資訊、公開資訊觀測站取得之兆遠財務報告，所作之說明與分析。因此，隨時間之經過，倘若前述資料內容發生變化，將影響本意見書之有效性。本意見書雖已力求正確無誤，惟本意見書係以前述資料為衡量依據，故對該等資料之合理性與正確性不表示任何意見，倘上述資料有虛偽不實或隱匿情事，本公司不承擔相關責任。

兆遠成立於民國(以下同)89年11月2日，主要從事LED藍寶石基板之生產及銷售相關業務。兆遠擬於103年5月9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在不超过62,500,000股之額度內，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辦理私募普通股，以及/或者在不超过新台幣15億元之額度內，以發行價格不低於理論價格之八成辦理募集轉換公司債，並擬於今(103)年度股東會決議日起一年內授權董事會辦理私募執行。依據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三條之六及公開發行人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第四條規定：董事會決議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或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將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者，應洽請證券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

兆遠103年5月9日董事會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募集轉換公司債之前一年內，雖於102年8月6日董事長由洪嘉聰先生異動為姚富梁先生，但洪嘉聰先生仍擔任董事，且姚富梁先生原即為董事，故全體董事並無變動，應無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之情事。此外，就本次預計在不超过62,500,000股之額度內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在不超过新台幣15億元之額度內辦理募集轉換公司債未來可能轉換股份計算，新增股數佔兆遠目前實收資本額超過30%，目前該公司擬洽其持股超過10%之大股東中美矽晶製成股份有限公司，而其他應募特定人則尚未決定。該公司於101年進行產業同業整併，自102年1月1日合併中美矽晶製成股份有限公司後，中美矽晶製成股份有限公司之母公司中美矽晶製成股份有限公司即成為兆遠單一最大法人股東，持股比例達42%，此次私募不排除繼續增加投資，以期發揮長期經營綜效，現任董事任期於明年屆滿後可能重新改選，或有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董事會成員變動達三分之一以上)之可能。

故依據「公開發行人辦理私募有價證券應注意事項」之規定，委由本證券承銷商針對兆遠辦理本次私募有價證券之必要性及合理性出具評估意見說明，茲就相關評估說明如後。
 貳、兆遠公司最近四年度財務資料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產負債表	103/3/31	102/12/31	101/12/31	100/12/31	99/12/3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65,693	737,420	696,065	455,796	803,182
流動資產	2,644,404	1,800,035	1,547,620	1,256,519	2,010,249
固定資產	2,138,002	2,116,104	1,363,009	1,274,471	689,381
資產總額	5,178,087	4,306,449	2,976,726	2,611,649	2,769,387
流動負債	1,135,278	856,176	821,647	551,371	956,318
長期負債	243,174	553,055	711,685	379,300	60,016
負債總額	1,378,462	1,409,241	1,533,335	930,671	1,016,334
普通股股本	2,062,699	1,709,812	926,880	919,635	738,283
資本公積	2,168,945	1,595,066	750,131	1,185,678	675,197
股東權益總額	3,799,625	2,897,208	1,443,391	1,680,978	1,753,053
每股淨值(元)	18.11	16.64	15.06	17.77	23.09

單位:新台幣仟元					
損益表	103/3/31	102/12/31	101/12/31	100/12/31	99/12/31
營業收入淨額	611,832	1,960,487	1,431,627	2,343,081	1,910,939
營業毛利	16,073	-296,441	-67,046	-490,044	524,091
營業利益	-69,300	-648,485	-263,658	-619,939	405,379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37,487	391,805	53,177	31,877	12,894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4,841	189,187	61,185	14,085	39,703
稅前淨利	-36,654	-445,867	-271,666	-602,147	378,570
本期損益	-39,787	-452,732	-277,658	-616,070	313,557
每股盈餘(元)	-0.22	-2.68	-3.01	-7.00	5.33

參、本次私募普通股及/或募集轉換公司債之必要性評估
 兆遠主要產品為LED藍寶石基板，係處LED產業的最上游，客戶為台灣LED晶廠如晶電、璨圓、新世紀等，營運狀況受到整體LED產業榮枯影響很大，99年LED應用於NB、TV、監視器背光源的滲透率開始大幅拉升，LED晶廠對於未來預期偏向樂觀，帶動對上游LED藍寶石基板的需求快速增加，造成LED藍寶石基板的缺貨潮，也使得約當2吋LED藍寶石基板的報價從99年初的每片10~11美元，跳躍到99年底的每片30~32美元，兆遠99年全年度每股盈餘即達到5.33元，惟自100年第二季以來，由於LED藍寶石基板廠因預期LED應用於TV背光源可望普及而提高產能，但終端需求卻不如預期下，LED藍寶石基板的價格開始快速下跌，約當2吋LED藍寶石基板的價格於100年底已大幅跌落到每片7~8美元，101年及102年報價持續不振，約當2吋LED藍寶石基板價格仍維持在每片7~8美元，兆遠100年度、101年度及102年度則呈現連續虧損，100年度、101年度及102年度稅後淨損分別為616,070仟元、277,658仟元及452,732仟元，儘管103年第一季LED藍寶石基板受惠LED照明比重提高而出現漲價機會，兆遠103年第一季的稅後淨損仍有39,787仟元，並未達到轉虧為盈。

考量LED藍寶石基板產業訂單能見度尚未完全明朗，且雖受到LED照明比重提升而有漲價機會，但LED晶廠獲利亦未完全改善，接受漲價的比例仍有待觀察，恐會繼續對兆遠的獲利造成侵蝕，且會影響公司向銀行借款取得資金的管道，故為企業長遠發展之計，因應產業環境快速變化，兆遠計畫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募集轉換公司債，可於適當時機快速引進長期資金，除可取得充足資金支應企業發展之所需及健全財務結構，降低對銀行借款的依存度外，亦可用以強化公司營運所需技術、業務或關鍵物、材料，提高公司競爭力，故兆遠辦理本次私募普通股及/或募集轉換公司債應有其必要性。

肆、本次私募普通股及/或募集轉換公司債之合理性評估

該公司本次私募計畫主要係為因應策略聯盟發展或充實營運資金或償還銀行借款或購置機器設備或轉投資或其他因應該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以強化公司競爭力，提升公司營運規模及獲利能力。考量兆遠本次私募應募人之選擇符合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之規範，並期透過中美矽晶製成股份有限公司在綠能、創能、節能產業之發展經驗、技術、知識、品牌或市場等方式，協助該公司提高技術、改良品質、降低營運成本、增進效率及擴大市場。財務結構方面，隨著私募完成後自有資金比例提高，該公司之負債比率將能下降，且在目前銀行借款條件相對不佳下，可降低公司利息費用之支出，並預留未來資金運用之調度空間，對公司營運狀況將有所助益。本次私募除可取得穩定長期資金並維持財務彈性外，其與公開募集相較，私募有三年內不得自由轉讓之限制，將可確保公司與應募人間之長期關係；另本次私募普通股之認購價格以不低於參考價格之八成，募集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價格以不低於理論價格之八成，符合相關法令規定。本次該公司擬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募集轉換公司債應對公司永續經營、整體營運發展及健全財務結構均有正面實質效益，其預計效益經評估尚屬合理。

伍、評估意見總結
 兆遠擬於103年股東常會提案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募集轉換公司債，元大受託就辦理私募之必要性及合理性出具評估意見書。考量包括可能經營權變動對公司業務、財務及股東權益等之影響情形、應募人之選擇與其可行性及必要性、辦理私募預計產生之效益等重大考量事項後進行綜合評估，元大認為兆遠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募集轉換公司債應屬必要且合理。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中鼎 簽

(本用印頁僅限使用於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募集轉換公司債之必要性及合理性評估意見書)
 中華民國 1 0 3 年 5 月 9 日

獨立聲明書

本公司受託就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兆遠」)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募集轉換公司債乙案出具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募集轉換公司債之必要性及合理性評估意見書

本公司為執行上開業務，特聲明並無下列情事：
 1. 本公司現受兆遠聘雇，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者。
 2. 本公司與兆遠互為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規定之關係人。
 3. 本公司與兆遠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為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辦理私募普通股及/或募集轉換公司債乙案，本公司提出之評估意見均維持超然獨立之精神。

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中鼎 簽

中華民國 1 0 3 年 5 月 9 日

本公司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說明事項如下：

- 一、發行總額：總額上限為普通股貳佰萬股，每股面金額新台幣10元，總額新台幣貳佰萬元，自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一年內視實際需要於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二、發行條件：
(一)發行價格：每股新台幣0元，即為無償配發予員工。
(二)既得條件：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屆滿下述時程仍在職，並達成考績甲等(含)以上者，可分別達成既得條件之股份比例如下：
任職屆滿1年：10%
任職屆滿2年：30%
任職屆滿3年：30%
任職屆滿4年：30%
(三)發行股份種類：本公司普通股。
(四)員工未符既得條件時或發生繼承時之處理方式：請參閱「一〇三年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第五條第5點。
三、員工資格條件及得償配之股數：
(一)員工資格條件：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授予日前已到職之本公司全職正式員工為限。
(二)得償配之股數：本公司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計給予單一認股權人得認購股數，加計認股權人累計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且加計發行人依第五十六條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單一認股權人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三。
四、辦理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必要理由：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專業人才，並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及歸屬感，以增加競爭力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最大利益。
五、可能費用化之金額、對公司每股盈餘稀釋情形及其他對股東權益影響事項：目前流通在外股數208,396,740股(含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普通股2,206,806股及註銷已收回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80,000股，共計尚未辦理變更登記2,126,806股)，預計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佔已發行股份總數之比率為0.96%。
六、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其他相關未盡事宜，未來如經主管機關修正或增修部分相關條件內容，發行前如有修正時亦同，擬提請股東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本公司擬辦理公開募集或私募普通股或私募轉換公司債說明事項如下：

- 一、本公司為因應策略聯盟發展或充實營運資金或償還銀行借款或購置機器設備或轉投資或其他因應本公司未來發展之資金需求，以強化公司競爭力，擬提請本年度股東會授權董事會於適當時機，視當時金融市場狀況，於普通股不超過62,500仟股額度內，採擇一或搭配方式，一次或分次依下列原則辦理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及/或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及/或私募轉換公司債。
二、籌資方式及辦理之原則
(一)國內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1. 報請股東會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一規定，授權董事會決議採詢價團購或公開申購方式進行。
(二)以私募辦理普通股現金增資之原則與說明：
1.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不採取公開募集之理由：
(2)私募額度：以不超過普通股62,500仟股額度之範圍內。
(3)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2.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3.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目的：
(1)選擇方式必須對本公司營運相當瞭解且有利於未來公司營運之應募人，應募人如為策略性投資人，以強化公司營運所需技術、業務或關鍵零組件之策略性投資人目的，且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特定人。
(2)目前擬洽定之應募人如下：內部人、關係人及關係企業名單如下：

Table with 3 columns: 應募人, 與公司之關係, 應募法人前十名股東名稱及持股比例. Includes entries for 昇陽光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etc.

- 註：資料來源中美砂晶101年度年報
4. 應募人為策略性投資人之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5. 本次私募普通股之權利義務，原則上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
6. 本私募普通股之發行價格(除私募訂價成數外)、發行條件、發行辦法及其他事項，如因法令變更、主管機關意見或市場狀況變化，而有變更之必要時，擬併提請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
(三)以私募辦理轉換公司債之原則與說明：
1. 辦理私募之必要理由
(1)不採取公開募集之理由：
(2)私募額度：以不超過普通股62,500仟股額度之範圍內。
(3)辦理私募之資金用途及預計達成效益：
2. 價格訂定之依據及合理性：
3. 特定人選擇之方式及目的：
(1)選擇方式必須對本公司營運相當瞭解且有利於未來公司營運之應募人，應募人如為策略性投資人，以強化公司營運所需技術、業務或關鍵零組件之策略性投資人目的，且符合主管機關規定之特定人。
(2)目前擬洽定之應募人如下：內部人、關係人及關係企業名單如下：
4. 應募人為策略性投資人之必要性及預計效益：
5. 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本次私募轉換公司債，除符合特定情形外，於交付日起滿三年始得自由轉讓。
6. 本次私募轉換公司債之發行條件、發行及轉換辦法、計劃項目、預定資金運用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及其他未盡事宜等，若因法令修正、主管機關規定、基於營運評估或客觀環境之影響須變更或修正時，擬請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7. 除以上所述授權範圍外，擬請授權董事長或其指定之人士代表本公司簽署、商議一切有關本次私募轉換公司債之契約及文件，並為本公司辦理一切有關私募轉換公司債所需事宜。
三、本公司國內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及/或現金增資私募普通股及/或私募轉換公司債經股東會通過後，公私募或私募普通股之發行計畫、發行條件、數量、價格、金額、私募轉換公司債之發行及轉換辦法、資金用途、計畫項目、預定進度、預計可能產生效益、增資基準日及其他相關事宜，包括依主管機關指示或因應市場狀況及客觀環境變動而須修正者，或本案其他未盡事宜，擬授權董事會全權處理之。
四、本次發行新股，其權利或義務與已發行之原有股份相同。
五、獨立董事是否有反對或保留意見：【否】。
六、董事會議決辦理私募前一年內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或辦理私募引進策略性投資人後，是否將造成經營權發生重大變動者：是，證券承銷商出具辦理私募必要性與合理性之評估意見(詳附件)。
七、本公司私募有價證券議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6規定，應說明事項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請點選(投資專區→私募專區→私募資料查詢)請輸入公司代號：4944)及本公司網站(網址：http://www.crystalwise.com.tw/)，請點選(投資人專區→股東專區)。

第三聯

開會通知書

- 一、茲訂於民國一〇三年六月二十三日(星期一)上午九時假新竹科學工業園區新竹縣寶山鄉研新一路16號本公司會議室召開一〇三年股東常會，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報到處同開會地點，議程如下：
(一)報告事項：1.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2.民國一〇二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3.健全營運計劃執行情形報告。4.99年現金增資、100年現金增資及101年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效益未達成之原因及合理性、改善計畫及修正後預期效益報告。5.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情形報告。6.修訂九十九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辦法及九十九年第二次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辦法報告。
(二)承認事項：1.承認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暨合併財務報表。2.承認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虧損撥補案。
(三)討論及選舉事項：1.討論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2.討論修訂本公司章程案。3.討論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說明詳見本通知書第三聯)。4.討論為因應本公司資金需求，擬辦理公開募集或私募普通股或私募轉換公司債案(說明詳見本通知書第三聯)。5.增選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案。6.討論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之競業禁止案。
(四)臨時動議
二、解除本公司董事有關公司法第209條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因本公司業務需要，擬解除有關新任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案。
三、依公司法第165條規定自103年4月25日起至103年6月23日停止過戶。
四、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附股東常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 貴股東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委託書簽出席簽到卡後折疊寄回，並請於開會五日前寄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俟經核對資料無誤後，即在出席簽到卡內加蓋登記章，仍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常會。親自出席者，請持第一聯(簽名或蓋章)親駕會場出席。
五、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於出席股東常會時，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對。
六、若有徵求人資料，本公司將於103年5月23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free.sfib.org.tw至『委託書公告相關資料免費查詢系統』，選擇『查詢委託書公告開會資料由此進入』後，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七、本次股東常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宏遠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八、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此致 貴股東

兆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啟



委託書填發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三、股東委託代理人出席者，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四、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確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六、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第二聯：貴股東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填妥此聯寄回。

Table with columns for 委託書 (格式一, 格式二),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姓名或名稱, 徵求人, 受託代理人, 姓名或名稱, 戶號, 姓名或名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址.